

# 兰州新区中川园区财政金融局文件

新中财发〔2022〕43号

## 兰州新区中川园区财政金融局 兰州新区中川园区民政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下拨 2022 年 7 月份困难群众救助 资金的通知

中川镇、彩虹城中心社区、栖霞中心社区：

为落实社会救助政策，保障困难群众生活水平。根据《兰州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局 兰州新区财政局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）关于开展 2022 年救助对象提标暨有效期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新民社发〔2022〕33 号）、《兰州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



局关于印发<兰州新区特困人员认定工作实施细则>的通知》(新民社发〔2021〕20号)、省民政厅等12部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甘民发〔2019〕101号)精神,农村低保一类保障标准为687元/人·月,农村低保二类保障标准为618元/人·月,农村三、四类低保保障标准分别为100元/人·月和60元/人·月;农村特困供养基本生活标准为1189元/人·月;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为1253元/人·月;新区社会散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标准为1080元/月·人。现下拨困难群众救助资金576342元。请将城乡低保补助资金列入“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”科目;特困供养补助资金列入“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”科目;孤儿基本生活费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资金列入“儿童福利支出”科目。资金下达后,中川镇、彩虹城中心社区、栖霞中心社区要加强资金监管,确保专款专用,不得截留,通过社会化发放方式,及时将资金发放到困难群众“一卡通”中。

附件:2022年7月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拨付表

兰州新区中川园区民政和社会保障局



兰州新区中川园区财政金融局



## 2022年7月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拨付表

单位: 户、人、元

序号	救助类别		本次下达			已提前下达	合计金额
			户数	人数	资金		
1	农村低保	中川镇	229	668	299918	1427146	1727064
		彩虹城中心社区	72	208	106371		106371
		栖霞中心社区	29	68	40848		40848
2	城市低保	彩虹城中心社区	9	16	8715	20765	29480
		栖霞中心社区	4	4	3068	12075	15143
3	分散特困供养人员	中川镇	33	37	43993	153627	197620
		彩虹城中心社区	13	14	16646	43363	60009
		栖霞中心社区	13	13	15457	49842	65299
4	孤儿	中川镇	1	1	1253	4038	5291
		彩虹城中心社区	1	2	2506	8076	10582
5	事实无人抚养儿童	中川镇	25	28	19631	43345	62976
		彩虹城中心社区	12	17	13448	43398	56846
		栖霞中心社区	5	6	4488	12972	17460

